**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关于组织推荐2018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院内遴选工作的通知**

**院属各单位、院机关有关部门**：

根据往年国家奖推荐工作方案和进度安排，拟定于10月份组织2018年度推荐国家科技奖的院内遴选工作，请各相关单位认真做好组织推荐和准备工作。 一、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办公室有关推荐国家科技奖的规定，选择合适的奖种并做好材料准备。包括：

1、确认推荐项目（人选）符合推荐2018年度国家科技奖的基本条件（见附件1）。

2、推荐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（通用项目）、科学技术进步奖（通用项目）的完成人填写《推荐书》和准备必要附件（见附件2），并提交纸质件和电子版各1份，纸质版《推荐书》需要加盖第一完成单位（或第一完成人所在单位）公章，附件提交复印件；电子版《推荐书》和附件各做成一个PDF文件，每个文件不超过10MB。另请填写项目基本信息表（见附件3，信息表中评审组填写参考附件4，学科填写参考附件5）。以上材料于9月29日前报送至发展规划局评估奖励处。

3、按照国家科技奖初评要求（见附件6），准备答辩报告，供院内遴选使用，具体提交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重大科技任务局负责技术发明奖（专用项目）和科学技术进步奖（专用项目）的院内遴选，相关要求由重大科技任务局另行通知，材料请通过保密渠道报送重大科技任务局。

三、由于国家科技奖实行限额推荐，为使院内更多好的成果得到推荐机会，鼓励各单位积极争取从专家、地方政府、行业部门和有关部委等院外渠道推荐。各单位拟通过其他渠道推荐的成果请及时报发展规划局知悉。

四、为做好高等级国家奖的推荐工作，请院属各单位科技奖励负责部门汇总本单位2018-2020年度拟推荐国家高等级项目的信息（包括国家最高科技奖候选人、三大奖的一等奖及以上候选项目），填写附件7，并于9月29日前发送发展规划局，以便院做好统筹协调与支撑服务工作。

五、2018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（通用项目）、科学技术进步奖（通用项目）院内遴选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科技进步奖（科普类）的遴选工作由科学传播局另行通知；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直接推荐2017年度院国际科技合作奖获奖人；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创新团队请于9月29日前直接联系发展规划局评估奖励处。

联系人：

发展规划局 李陛 010-68597457 libi@cashq.ac.cn

重大科技任务局 同丹艳 010-68597283 郭晓勇 010-68597272

通用项目材料寄送地址：
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52号 发展规划局 邮编100864

附件：1.2018年度国家奖推荐项目（人选）的基本条件

2.2017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手册和院内推荐书

3.2018年度院属单位推荐国家奖项目基本信息表

4.国家科技奖评审组评审范围

5.国家标准学科分类与代码（GBT13745-2009）

6. 2017年度国家奖初评答辩要求

7. 拟推荐国家科技奖高等级奖项目（人选）信息汇总表

中国科学院发展规划局

2017年8月XX日